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21-037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7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发行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》

为加速资金周转、拓宽融资渠道，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，公司拟开展购房尾款的资产证券化工作，即通过金融机构设立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，并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进行融资，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（含30亿元），发行期限不超过2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情请见公司2021-038号公告《关于拟发行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三日